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

承辦人:科員 胡哲豪 電話: 047531438

電子信箱: boe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 發文字號: 府人考字第114030574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影本(共1個電子檔)(376470000A\_1140305746\_ATTACH1.pdf)

主旨:為增進同仁對公部門職場安全衛生新制之瞭解,公務人員 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上架「職場 霸凌防治」數位課程,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選讀,請查照 轉知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4年7月31日公保字第 114106017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

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考訓科電2075/08/04文

第1頁,共1頁